

证券简称：中稀有色 证券代码：600259 公告编号：临 2026-011

中稀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追溯调整，对公司以前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影响。
-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导致当期利润总额减少 858.6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 636.33 万元。

一、会计估计变更的概述

为更加公允地反映中稀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效防范经营风险，公司评估了应收款项（含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构成、安全性及近年来回款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对相关会计估计进行变更，并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起开始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公司对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公司以前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公司于2026年3月13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于2026年3月18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

（一）变更前的会计估计

1、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分类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存在抵押担保的应收款项组合	有财产抵押或其他有效担保增信措施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信用风险较低应收款项组合	对于政府部门作为市场主体与公司发生交易事项形成的应收债权，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单项认定组合	对于划分为单独认定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测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款项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其他应收款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信用风险较低应收款项组合	应收押金、保证金、备用金、出口退税等风险较低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单项认定组合	对于划分为单独认定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测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款项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2、账龄分析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1.00	5.00
6个月至1年(含1年)	5.00	5.00
1—2年(含2年)	10.00	10.00
2—3年(含3年)	20.00	20.00
3—5年以上(含5年)	50.00	5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二) 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1、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分类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存在抵押担保的应收款项组合	有财产抵押或其他有效担保增信措施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信用风险较低应收款项组合	对于政府部门作为市场主体与公司发生交易事项形成的应收债权,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单项认定组合	对于划分为单独认定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测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款项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其他应收款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信用风险较低应收款项组合	应收押金、保证金、备用金、出口退税等风险较低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单项认定组合	对于划分为单独认定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测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款项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2、账龄分析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1.00	1.00
6个月至1年(含1年)	5.00	5.00
1-2年(含2年)	30.00	30.00
2-3年(含3年)	50.00	5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三、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追溯调整，对公司以前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影响。

(一) 会计估计变更对当期的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导致 2025 年末应收账款减少 2,530,664.09 元，其他应收款减少 6,055,314.42 元，导致当期利润总额减少 8,585,978.51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 6,363,343.20 元。

(二) 会计估计变更对变更日前三年的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日前三年，假设运用该会计估计，对公司利润总额、净资产的影响金额如下：

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利润总额	-1,727,737.90	-4,991,280.73	-8,585,978.51
资产总额	-1,727,737.90	-4,991,280.73	-8,585,978.51

四、会计师事务所的结论性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次会计估计变更出具了专项说明，对公司会计估计变更情况进行了复核，未发现公司会计估计变更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情况。

五、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会议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相关规定，并结合了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稀有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日